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lver Base Group Holdings Limited**

**銀基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86)

### 更換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

銀基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黃興強先生(「黃先生」)已辭任本公司公司秘書及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所規定的授權代表職務，由二零二一年七月十六日起生效。

黃先生確認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該請辭而需要提請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注意之事項。

董事會亦宣佈李國勇先生(「李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及按上市規則第3.05條所規定的授權代表，由二零二一年七月十六日起生效。李先生並非為本公司僱員，但根據本公司委聘外部服務供應商提供與公司秘書相關之服務，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李先生符合上市規則第3.28及8.17條有關公司秘書的資格要求。

李先生，現為侯劉李楊律師行的合夥人。彼獲英國倫敦大學頒發法律學士學位，並在香港大學完成法學專業證書。李先生擁有超過32年的民事／刑事訴訟、上市公司收購及項目融資等法律事務經驗。

董事會藉此感謝黃先生於在任期間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並謹此歡迎李先生加入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銀基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梁國興

香港，二零二一年七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梁國興先生（主席及行政總裁）及陳曉旭女士；非執行董事武捷思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洪瑞坤先生、馬立山先生及李國強先生。